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州先生通知，获悉陈清州先生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新投”）进行解除股票质押的交易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陈清州	是	1,848	2015年6月26日	2016年7月7日	高新投	2.06%

注：陈清州先生于2015年6月26日办理股票质押时所质押的股份为840.00万股（均为高管限售股），由于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，陈清州先生所被质押的股份自动变更为1,848.00万股（均为高管限售股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清州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98,838,0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8.4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399,522,899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.4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5.9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7日